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　函

地　　址：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 絡 人：黃敏甄
電　　話：02-77491291
電子郵件：minjen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裝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 112年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 師大人 字第 1121001448 號
速別： 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 教師請假代課鐘點費_0113、本校教師請假代課鐘點費注意事項修正對照表

主旨：修正發布本校「教師請假代課鐘點費注意事項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本修正案業經111年11月2日111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及111年12月21日第331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二、檢附本校「教師請假代課鐘點費注意事項」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乙份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第二組

校長 吳正己

線